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2

##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审议通过，选举黄锦波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黄锦波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05月18日

附件：

##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黄锦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东莞市果菜公司。1995年加入公司，历任国际业务部经理、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世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公主岭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董事、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厂负责人、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厂负责人、江苏尚明光电有限公司董事、东莞市勤上光电智慧城市研究院副理事长、勤上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黄锦波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本公司股份 3,40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354%，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